

## 黄埔区2023年1-5月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单 位	本月止累计	同比增长%	占全市的比重%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31946865	-6.1	35.6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万元	5673258	5.8	12.3
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 (1-4月)	万元	4139102	17.4	14.3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	14.6	25.2
税收收入	万元	3874027	3.2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万元	937642	10.1	11.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万元	1260509	11.5	11.5
合同利用外资	万元	179864	-73.1	-
实际利用外资	万元	918877	69.4	-

### 附注

(1) 工业总产值是以货币表现的工业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的已出售或可供出售工业产品总量，它反映一定时间内工业生产的总规模和总水平。它包括：在本企业内不再进行加工，经检验、包装入库(规定不需包装的产品除外)的成品价值，对外加工费收入，自制半成品、在产品期末初差额价值。工业总产值采用“工厂法”计算，即以工业企业作为一个整体，按企业工业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来计算，企业内部不允许重复计算，不能把企业内部各个车间(分厂)生产的成果相加。但在企业之间、行业之间、地区之间存在着重复计算。

规模以上工业的统计范围为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工业企业。

(2) 服务业生产指数是指剔除价格因素后，服务业报告期相对于基期的产出变化。

(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范围是从事商品零售活动或提供餐饮服务的法人企业、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户。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企业(单位)、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企业(单位)、200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单位)。

(4) 固定资产投资是社会固定资产再生产的主要手段。通过建造和购置固定资产的活动，国民经济不断采用先进技术装备，建立新兴部门，进一步调整经济结构和生产力的地区分布，增强经济实力，为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创造物质条件。这对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固定资产投资额是以货币表现的建造和购置固定资产活动的工作量，它是反映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速度、比例关系和使用方向的综合性指标。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按经济类型可分为国有、集体、个体、联营、股份制、外商、港澳台商、其他等。按照管理渠道，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分为基本建设、更新改造、房地产开发投资和其他固定资产投资四个部分。

根据统计执法检查 and 统计调查制度规定，对上年同期固定资产投资数据进行修订，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